

中華民國法官協會第十六屆第一次臨時理事會議 會議紀錄

時 間：民國 114 年 4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30 分

地 點：最高法院四樓會議室

召集人：第十六屆沈理事長方維

出席人員：沈理事長方維、林理事恆吉、林理事海祥、吳理事冠霆、文理事家倩、張理事少威、鄭理事富城、胡理事宜如、廖理事健男、廖理事晉賦、陳監事思帆、許主編辰舟、洪國際組召集人純莉、吳秘書長勇毅、吳副秘書長志強、歐陽副秘書長儀。

紀錄：林亞葳、楊雙菱。

會議議程：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秘書處報告：無。

二、財務組報告：無。

三、國際事務組報告：無。

四、公關組報告：無。

五、學術、出版組報告：114 年研討會主題及雜誌專題企劃異動

原擬以「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、洗錢防制法」為研討會主題，惟經評估議題之重要性及各界關注程度，故擬將研討會主題以「國家安全與人民基本權保障」為主軸，就「國家安全與言論自由」、「國家安全案件之實體面向」與「國家安全案件之程序面向」等三個子題，分別邀請熟稔相關子題之專家學者、司法實務工作者參與報告及與談。研討會預計於本年度 10 月底舉行。

決議：研討會時間暫定 10 月 24 日，主題為「國家安全與人民基本權保障-國家安全案件之實體與程序剖析」。

六、活動組報告：無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邱常務監事忠義辭任監事一職，由第 16 屆會員代表大會票選出的遞補監事王法官屏夏遞補，再由三位監事票選出新任常務監事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二、法官協會 30 週年展覽預計於 9 月舉辦，接下來會有一連串須協調配合並規劃的事情。目前進度是下週司法院新宣處將召開採購審查會議，如果順利決標，待得標廠商規劃日程出來後，會馬上確認具體日期。法官協會 30 週年慶祝大會可跟該展覽結合，活動內容部分，除了室內開幕及慶祝活動可邀請大院長南下主持開幕外，亦可安排台南司法博物館步行可及的台南市周邊特色景點進行參觀，導覽結束後再安排到附近的餐廳用餐。我們將多鼓勵會員及非會員參加，若非會員願意報名參加，可以酌收報名費用，或規劃以此作為折抵入會費之用，鼓勵大家參與法官協會。另將製作紀念品，發送給會員留供紀念。相關經費視狀況另向司法院申請專案補助。

決議：依上開規劃辦理。

三、為推動本會 30 週年慶祝活動，且深化本會與會員間的互動，擬建立各法院會員與協會間之聯繫窗口，研議設置法院聯絡人制度，惟仍有部分法院無會員或該院僅有院長或法官少數一兩人為

會員的情形，後續再由理事長及理監事協助確認各院適宜之人選，秘書處亦會依名單發電子郵件詢問會員是否願意擔任聯絡人。

決議：依上開規劃辦理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散會